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T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2)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 ITE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的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該通函的披露作出補充。

建議續聘核數師

奧柏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本公司核數師，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建議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續聘奧柏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審核服務薪酬。奧柏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亦已表示願意獲續聘為本公司上述期間的核數師。

經與奧柏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磋商，並綜合考慮本集團業務規模、所屬行業、財務狀況、審計時間表及審計工作複雜程度等因素，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費用預計介乎約 250,000 港元至 270,000 港元之間。此估算是根據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審計工作，並假設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範圍無重大變動，且該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架構、業務模式或營運亦無重大變化，同時未發生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有關費用乃依現行市場費率、服務於本公司的審計團隊規模及資歷、審計師的聲譽、資歷及經驗，以及本公司的規模、複雜程度及風險狀況釐定。審核委員會已審議審計師的獨立性與客觀性、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發佈的相關指引，以及擬議審計費用的合理性。審計師的最終酬金金額將基於合理原則，與審計師及董事會進一步磋商並確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通函所載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本公告為該通函的補充，應與該通函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ITE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劉漢光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漢光先生、鄭國雄先生、劉海華先生及吳婉英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孝財先生、衛慶祥先生及楊健興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hkite.com 可供瀏覽。